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12月28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9名，王喆监事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吴高连监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吴俊豪监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卢鸿监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增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银中监事在表决中回避。

监事会同意增补李银中先生为本行第八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李银中先生上述任职自监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二、关于制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发布信息行为规范》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履职监督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履职监督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履职监督自评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履职监督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履职监督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